

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應用科技學院

智慧財產學程(大學部)修讀辦法

107 年 9 月 5 日 107 學年度第一次所務會議通過

108 年 1 月 4 日第 194 次教務會議通過

108 年 12 月 24 日第 198 次教務會議通過

110 年 12 月 15 日 110 學年度第四次所務會議修訂

111 年 1 月 12 日 110 學年度第五次所務會議修訂

111 年 1 月 26 日應用科技學院第 39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

- 一、修讀資格：凡本校大學部學生，皆可修讀本學程所開之課程。
- 二、招收名額：不限制(但仍受課程選修人數限制)
- 三、申請方式：應於本校行事曆規定期間提出修讀申請。
- 四、最低修習學分總數：12 學分。
- 五、課程名稱及學分數：如附表。
- 六、學生修習本學程課程，應於每學期加退選期間內辦理。
- 七、學生修畢學程後應檢附學程申請書及成績單影本，於畢業前依規定時限提出申請。經審查通過後，由應用科技學院發給學分學程修業證明。
- 八、有關外校學生申請修讀相關事宜，悉依本校公告資訊辦理。
- 九、本辦法未規定之事宜，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。
- 十、本辦法經本校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表 智慧財產學程(大學部)近三年開授課程名稱與學分數

課程名稱	開課系所	學分數
專利文件解讀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3
企業財經法律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3
網際網路與著作權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3
設計專利前案檢索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0.5
專利檢索與分析實務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3
專利法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3
設計專利實務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2
生物科技與法律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3
著作權法案例解析：理論與實務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3
公平交易法之理論與實務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3
智慧財產權之侵害與救濟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3
專利 101：專利制度入門與基礎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2
專利 201：營業秘密與專利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2
美國專利申請實務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2
時事漫談智慧財產與科技法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2
人工智慧規範與治理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3
智慧財產權實務專題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3
專利與營業秘密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3
商標法案例解析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2
智慧財產實戰策略講座	智慧財產權學士學位學程	2
影像科技概論	色彩影像與照明科技學士學位學程	3
醫學工程概論	醫學工程學士學位學程	3
其他本學程開設之專業選修課程(課號為 IB 開頭)		
學分學程修業科目應修學分總數	至少 12 學分	